

南华县财政局文件

南财农〔2021〕91号

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省级和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南华县住建局：

为巩固拓展我县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经第七届县人民政府第 89 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将 2021 年中央、省级和州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27 万元下达给你们，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金安排情况

安排县住建局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27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公厕建设项目（具体资金为：楚财农〔2021〕60 号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中的 31.8 万元；楚财农〔2021〕32 号第二批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暂定名）中的 257.2 万元；楚财农〔2021〕68 号第二批州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的 238 万元）。资金支出请列入 2021 年“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功能分类科目，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0302·基础设施建设”，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列入“31005·基础设施建设”。

二、资金管理使用相关要求

（一）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有关精神，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资金安排要重点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衔接推进乡村产业振兴，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项目的资金占比，请提前做好相关项目准备工作。

（三）考虑到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政策的具体调整优化方案尚未确定，2021 年资金具体使用管理要求和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要求，请按照中央和省级确定后的政策执行，具体事项另文通知。

（四）请项目主管单位认真履行对项目实施的行政监管职责，对项目建设进度、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管，并根据工程建设进度情况按时拨付资金。一是认真履行项目建设“项目法人制、合同制、监理制、招投标制”四制责任的落实。二是要严格按相关行业规范具体负责工程建设日常管理，对项目建设的招投标、

设计、施工、竣工验收审计和工程建设质量、资金使用、资产登记、建设进度、安全生产等工作负责。三是项目实施单位要负责做好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归档工作,按时向领导小组报送资金使用情况,并提供资金支付相关凭证。四是根据南财农〔2019〕127号文件做好每个环节的公示公告。结合“谁主管,谁负责,谁实施”的原则,落实责任,层层压实责任,抓好落实。

附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政府办,县乡村振兴局,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南华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10月11日印发

南华县人居环境整治公厕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填报单位(公章) 南华县住建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华县人居环境整治公厕建设项目		项目属性(新建/续建/改扩建/其他)	新建
	项目批复文件			项目建设期限(年)	半年
	项目开工日期			项目竣工日期	
	项目实施单位全称	南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	李世明
	项目主管部门			主管单位负责人	
	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龙泉社区、海子山社区、火星社区、平山社区、斗山社区城郊结合部公厕35座			
	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要素保障	环评工作完成情况		用地保障工作完成情况		
	招投标工作完成情况	已完成	其他		
项目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531万	当年拟投资规模		
	累计完成投资额	531万	其中财政资金申请额度		
	其他事项				
项目资金构成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31万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资金平衡方案					
年度总体目标	资金申请额度		资金使用范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城郊结合部公厕35座	35座	
		质量指标	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建筑施工企业进行施工,因地制宜选择涉及公厕图册样式,严格按照规范签订、履行合同和过程监督;跟踪问效,严把质量关,严防安全事故,确保公厕建设有序推进	100%	
		时效指标	对已完工公厕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兑付率	100%	
		成本指标	因地制宜建设城郊结合部公厕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提升改善综合服务功能,实现数量充足、分布合理、管理有效、服务到位、卫生环保、入厕文明的目标,为人民营造整洁、卫生、舒适的入厕环境。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农村入厕文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其他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李世明

经办人: 董国强

联系电话: 15750378297

填报日期: 2021. 11. 25

